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

منظمة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للزراعة
والإغذية

C

大 会

第三十九届会议

2015 年 6 月 6—13 日，罗马

对本组织总规则第 XII 条 第 3 款、第 4 款、第 12 款和第 13 款的修正 (决议草案)

理事会第一四八届会议（2013 年 12 月 2—6 日）报告节录

19. 理事会赞同章程及法律事务委员会（章法委）第九十七届会议报告。
20. 理事会特别：
 - (……)
 - e) 赞同题为“对本组织总规则第 XII 条第 3 款、第 4 款、第 12 款和第 13 款的修正”的大会决议草案，并要求将其转交大会通过。

第.../2015 号决议

对本组织总规则第 XII 条第 3 款、第 4 款、第 12 款和 第 13 款的修正

大会，

忆及理事会 2013 年 6 月第一四七届会议听取了成员国提出的尤其涉及选举和投票的建议；

本文件可通过此页 QR 二维码快速读取；粮农组织采用 QR 码旨在尽量减轻环境影响并倡导以更为环保的方式开展交流。其他文件可访问：www.fao.org。



ml215

注意到虽然本组织总规则第 XII 条第 3 款 b 项和第 XII 条第 12 款中规定的大会同时进行多重选举的程序过去曾多次使用，但这些程序可加以精简，并考虑到理事会选举所采用的程序；

注意到章程及法律事务委员会 2013 年 10 月第九十七届会议建议对本组织总规则第 XII 条有关大会同时进行多重选举的规定进行修正，而且理事会 2013 年 12 月第一四八届会议批准了拟议的修正；

决定对本组织总规则第 XII 条修正如下¹：

“第 XII 条

大会和理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和投票安排

(……)

3.

- (a) 除章程或本规则另有规定外，任何决定或任何选任职位的选举所需的多数，应超过所投票数的半数。
- ~~(b) 除本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大会对一个以上的选任职位同时进行一次选举时，所需多数应为足以使当选人数与待填补的职位数相等的最小整票数。该多数可由下列公式求得：~~

$$\frac{\text{所投票数}}{\text{职位数}+1} + 1$$

(不计任何余下的小数)

(……)

4.

- ~~(b) 在一次同时选举一个以上的选任职位时，“所投票数”一词，则指选举人对全部选任职位所投票数的总和。~~

(……)

12. 大会同时填补几个选任职位的选举，应按下列规定进行：

- (a) (i) 在大会上本组织过半数的成员国和在理事会上三分之二的理事会成员应构成法定人数。(ii) 投有效票的过半数成员数量应构成所需多数。
- ~~(a)(b)~~ 每一个选举人，除非全部弃权，否则应对每一个待补的选任职位投一票。每一票应选一名不同的候选人。任何一张不符合这些要求的选票，应被宣布为废票。

¹ 删除部分使用删除线标注，插入部分使用楷体和下划线标注。

- ~~(b)(c)~~ 在人数与待填补选任职位数相等，且获得上述(a)项所界定的所需多数时，按本条第3款(b)项取获得所需多数最多票数的任何候选人，应被宣布当选。
- ~~(e)(d)~~ 假如每一次投票结果只填补了一部分选任职位，应按第一次投票的同样条件进行第二次投票，以填补其余的选任职位。上述程序应继续进行，直到填补所有选任职位为止。
- ~~(d)~~ 上述程序应继续进行，所有选任职位都已补上为止。
- ~~(e)~~ 在选举的任何阶段，假如有一个或一个以上的空缺职位，因两名或两名以上的候选人得票相等而未能选出，则应在这些候选人中间另行单独投票，根据上述(c)项规定，决定其中由谁当选。如有需要，这一程序将重复进行。
- ~~(f)~~ 假如在任何一次投票中，没有一名候选人得到所需多数，则该次投票中得票最少的一名候选人应予以淘汰。
- ~~(f)~~ 假如在任何一次投票中，没有一名候选人得到所需的多数票，而得票最少的又不止一名候选人，则应在得票最少的候选人中另行单独投票，并将其中得票最少者予以淘汰。
- ~~(g)~~ 假如在本款(f)项所规定的单独投票中，得票最少的仍不止一名候选人，对这些候选人进行的上述投票程序应予重复，直到一名候选人被淘汰为止。假如所有这些候选人在两次连续的单独投票中都得票最少，这些候选人应通过抽签予以淘汰。
- ~~(h)~~ 除单独投票的情况外，如在一次选举的任何阶段中，所有剩下的候选人得票相等，大会主席应正式宣布如在以后两次投票中票数仍然相等，他将停止投票一个时期，期限由他决定，然后再进行两次投票。假如采用这种程序后，最后投票结果仍是票数相等，则应通过抽签来宣布当选的候选人。
- ~~13.~~ 理事会同时填补几个选任职位的选举，应按下列规定进行：
- ~~(a)~~ 法定人数应由三分之二的理事会成员构成，所需的多数票应由理事国所投的有效票数的过半数构成。
- ~~(b)~~ 每一个选举人，除非全部弃权，否则应对每一个待补的选任职位投一票。每一票应选一名不同的候选人。任何一张不符合这些要求的选票，应被宣布为废票。
- ~~(c)~~ 得票最多的候选人，假如他们已获得上述(a)项规定的所需多数票，而其人数又与待补的选任职位数相等，应被宣布为当选。

- ~~(d) 假如每一次投票结果只填补了一部分选任职位，应按第一次投票的同样条件进行第二次投票，以填补其余的选任职位。这一程序应继续进行，到所有选任职位都已补齐为止。~~
- ~~(e) 在选举的任何阶段，假如有一个或一个以上的空缺的选任职位，因两名或两名以上的候选人得票相等而未能选出，则应在这些候选人中间另行单独投票，根据上述(e)项规定，决定其中由谁当选。如有需要，这一程序将重复进行。”~~

(其它款项和关于第 XII 条修订和删除条款的内部参照应相应重新编号)

(2015 年.....通过)